

证券代码：834440 证券简称：怡丽科姆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之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4-008），出于谨慎性考虑，本公司现对该公告进行更正，更正后的公告如下：

“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结合当前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，考虑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，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>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公司本次分配现金红利金额占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比例为97.64%，占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比例为44.84%。本次分配的现金红利金额超过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的50%，本次分配现金红利的合理性及必要性如下：

首先，截至2023年末，公司货币资金为3,430.65万元，交易性金融资产1,041.52万元，其中1,040.00万元为银行理财产品，资产负债率为46.06%，流动比率为1.37、速动比率为0.99，资本结构和偿债能力保持相对稳定和良好状态。

其次，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光学扩散膜、增光背涂膜、硬化膜，该产品均依托于基材PET上进行涂布加工。经过十余年的技术积累与工艺沉淀，公司具备了持续稳定、规模化的产品生产技术，积累了丰富的市场资源和较为稳定的客户群体，形成了具有自身特色的创新、创造能力。前期已投入大量资金进行生产线

改造、办公楼修建、机器设备购买,后续自身不需投入大额资金。公司生产经营计划继续巩固和扩大销售市场、稳步提升自主产能,自身投入资金将根据公司资金情况稳步实施。本次现金分红金额较之公司整体未分配利润规模比例较小,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生产运营造成不利影响,现金分红方案与公司生产经营计划、后续资金安排相匹配。

最后,本次分红的目的一是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发展的需要;二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受影响的前提下,加大现金分红力度,提振市场信心,公司2023年末合并口径未分配利润为3,279.42万元,本次分红金额1,470.56万元,占比44.84%;三是2021年公司为了扩大业务规模,并未向股东予以分红,本次分红主要为积极回报股东,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红利,增强广大股东的获得感。同时公司股东中有较多公司员工,企业发展需要员工的助力,分红有利于激励员工的工作热情,增强公司员工凝聚力。四是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与稳定性,公司自2016年开始,除2021年外,每年均进行利润分配。

综上,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与怡丽科姆业绩相匹配,充分考虑了生产经营计划、后续资金安排及现金分红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、生产运营产生的影响等综合因素,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,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。

一、权益分派预案情况

根据公司2024年4月18日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,截至2023年12月31日,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32,794,214.91元,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5,060,371.02元。

.....”

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内容外,原公告其它内容均保持不变。公司将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《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(更正后)》(公告编号:2024-008)。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11日